

# 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与国寿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续签 《咨询服务协议》所涉重大关联交易的 信息披露公告

（临时信息披露编号【2022】-【20220701】）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号）等相关规定，现将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与国寿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投公司”）续签《咨询服务协议》所涉重大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2年6月14日，我公司与健投公司续签《咨询服务协议》，由健投公司就健康养老业务板块企业和存量项目（以下简称“标的项目”）的投后管理相关事宜提供相关咨询服务。我公司按照标的项目投资额（实际出资额）0.3%向委托方收取委托投资管理费，扣除100万元人民币/年后，将剩余管理费作为咨询服务费支付给健投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测算协议期内总金额不超过约2.23亿元人民币。

### （二）交易标的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健投公司就标的项目提供的咨询服务。

## 二、交易对手情况

国寿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

人为孔德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MA5F1R6G8Y，注册地为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2 号、14 号 6 层 12-601，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 亿元，未发生变化。经营范围为：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股权投资、委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健康管理（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健康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心理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酒店管理；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物业管理；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技术转让；教育咨询（不含中介及办学）；居家养老服务；集中养老服务。（“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集中养老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健投公司受我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控制，为我公司在《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下的关联方。

###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交易双方遵循诚实信用、公平合理的一般商业条款原则，参考市场化收费模式及同业实践，采取市场化的定价方法确定本次交易金额。

### **四、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我公司与健投公司续签《咨询服务协议》，协议期内咨询服务费总金额不超过约 2.23 亿元人民币。

本项关联交易类型为服务类关联交易，不适用相应比例的限制。

## **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2022 年 4 月 14 日，我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 7 次会议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初审原则通过本项关联交易。

2022 年 4 月 14 日，我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最终审议通过本项关联交易。

## **六、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我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

## **七、银保监会要求披露的其他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反映。

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1 日